# 孝的读后感1000字通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起云涌 更新时间：2023-12-29

*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记录下自己在阅读中的感动瞬间和顿悟时刻，读后感不仅可以提高我们的写作技巧，还可以培养我们的批判性思维和分析能力，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孝的读后感1000字通用8篇，供大家参考。雨果是法国浪漫主义户外的领袖，我怀着对雨...*

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记录下自己在阅读中的感动瞬间和顿悟时刻，读后感不仅可以提高我们的写作技巧，还可以培养我们的批判性思维和分析能力，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孝的读后感1000字通用8篇，供大家参考。

雨果是法国浪漫主义户外的领袖，我怀着对雨果先生的作品慕名已久的情绪，\"史无前例\"（我从不一口气读完一部小说）地一口气读完了他的长篇小说《巴黎圣母院》。

小说讲述了一位吉普塞少女（爱斯美拉达）遭圣母院教堂副主教陷害致死。丑怪卡西莫多因失去心中的偶像而绝望摔死，最后副主教也自尽的一部人间杯具。

如果时光能倒流，我愿走进15世纪的法国巴黎。去看看巴黎温馨的风情、优雅的建筑、精妙的雕刻，体会一下玲珑透剔的金属镂刻所体现的迷人趣味，领略一下文艺复兴时的哥特式风格。最重要的是去看看小说中的副教主、爱斯美拉达，卡西莫多和格兰古瓦等人的人生历程。

虽然小说中的副教主显得很可恶，但在学习方面，在青少年时代还是值得我们学习的。他如此旺盛的求知欲令人惊叹，吞下一本接一本的教规汇编。对于他来说，人生的目标似乎只有一个那就是知识。他的最大的冲力投入学问的怀抱，几乎踏遍了学问，这是对我印象最深，启示最大的，令我最感动的一点。个性是\"他几乎遍窥人类全部正面的、外部的合法的知识于天涯海角，只能继续前进，为智力活动寻找营养，他几乎尝遍知识树上的全部果实……”我读到了博览群书的伟大，认识了他充满血汗和知识的青春。

哦，是一个灾难把他从学生的梦幻中唤醒，使他从学业中走出来，回到了尘世间。十九岁成孤儿，既当长兄又当一家之主的职责是如此重。\"这个除了另一个孤儿没有别的依靠的孤儿感动了他的五脏六腑\"？我读到亲情的宝贵，认识到了他青年学子时生活的艰难和心灵深处的亮光，的确是\"人之初，性本善\"。

再想一想，那个可怜、美丽的姑娘爱斯美拉达。

\"难道就就应看着你吊死吗？我想到了一颗善良、纯洁的心灵。

还有格兰古瓦眼看着自己苦心经营的光荣与诗的伟构土崩瓦解时，心里说不出有多少酸楚……从中我看到了他对生活的向往，对失败的超越，对成功的憧憬。

然而整部小说中最令我感动的还是那位伟大的母亲。一只孩子的小鞋对她来说就是整个宇宙、整个世界。为了这迷人的鞋，她以前对着天空恶意地诅咒、深情地申诉、虔诚地祈祷、悲伤地哭泣……。15年，这对一位失去儿女的母亲来说，每一天都是第一天，哭声仍像第一天那样肝胆俱裂。使我深刻地体会到了母爱的伟大。当官带走她的孩子时，她的目光、她的呻吟，在人类语言的库存中我似乎找不到一两个字来形容来表达……

还有许许多多优美的人间真情。我一向思考着：为什么在追求欢乐的同时，隐藏着悲痛的灵魂，世道如此吧！在生活中总有艰难，总有困惑，也会有成功，更会有失败……

打开窗户，仰望天空，那夕阳如血，使我又想起了书中的一切就像这浩瀚长空被残阳染得如此的悲壮，只是读这本书也似应对天空，除了蔚蓝广阔，还有些忧人的不解。

?青春之歌》中“林道静”就是那个时代青年大学生的缩影，对于即将踏入社会的我们，她的成长经历也许可以在我们的心中洒下东方红日的缕缕阳光。革命精神在和平年代似乎不再那么铿锵，但是其中的精神内涵却依旧为青年大学生勇于承担历史使命提供了不竭动力。读着《青春之歌》，或许我们没有抗战时期那些英雄儿女动人事迹的切身体会，但是透过主人公林道静的成长和进步，我们依旧能够感受到在这场历史大风暴中，与我们相同的年纪，可他们却有着不一样的“青春”。主人公林道静出身于大地主家庭，但她不甘心当封建地主的小姐，不甘心当官僚特务的玩物，在她不断为个人的命运挣扎时，却遭到了一连串的打击——她自杀未遂，教书被逐，寻找职业四处碰壁面对重重的挫折打击，林道静并没有放弃，尽管前行的路充满坎坷，尽管她知道这条路艰辛异常，可她只当这些打击、坎坷是丰富人生的元素来对待，从没放弃自己的命运，这种不服输的、大无畏的精神，在现在当真是一笔无价的财宝了。

读完此书，思索颇多。在当时这种社会环境下，革命时期的进步青年敢于投身革命斗争之中的热情应该值得当代青年大学生共同学习，学习他们的信念，学习他们的无私奉献。于是，我不禁想起毛主席对苏联留学生说的那句“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是归根结底是你们的。你们青年人朝气蓬勃，正在兴旺时期，好像是早晨八、九点的太阳，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这不仅是嘱托，更是期许，百字不到，却寄托了党对于青年大学生的殷切期望。

试想现在的我们，“青春”到底被我们浪费了多少?就在我们的身边多少正直年少有为、大展宏图的青年却是那么“不堪一击”。面对一两次的打击，有人选择买醉，有人选择沉沦，更有甚者竟然选择死亡，你们难道就真的这么脆弱吗?你们如何对得起那随风而逝的“青春”?买醉的人酒醒后，依然迷途不返;沉沦的人乘坐的时候，却发现青春不在空伤感;而那些轻生者，或许你们不会再有后悔的感觉，但你们留给生者的是无尽的伤心和失望，不要把自己的命运的交给“命运”，而是要自己努力改写命运，尽管这条路很艰难，可你有青春，有冲劲，有干劲，还有什么好怕的，跌倒了再爬起来，就算是哭，那也要爬起来再哭，继续着自己坚定的脚步。

流过扉页的时间总是走得急切，留下那些书、那些人尘封在读者心中细细品味、慢慢沉淀。积淀出青年对自己、对社会的思考，思考那个年代的青年面对动荡的社会投身党的事业是那般的豪情，思考当今青年应该从中汲取的养分，思考摒弃束缚你我的枷锁。只有这样，才能正确认识社会，及早做出成绩。怀揣着一份针砭时事的不懈冲劲，敢于在社会的大潮中崭露头角;拥抱着一份美好青春的坚定信念，敢于在未来的挫折中坚强不屈;承载着一份饱含期许的由衷嘱托，敢于在摇摆的抉择中矢志不渝。

看一本“红书”，犹如唱一首“红歌”，时而激动人心，时而感慨万千，时而为之奋起。看完之后才知道那一份按耐不住的兴奋，才知道那一种信念是人生的又一座灯塔。我是多么想呼唤你、想向身边的你呐喊：“让青春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焕发更加绚丽的光彩!”

“红书”，一杯别样的茗。茗以品味，书以思考!

?红岩》是一部中国军事文学名著，这本书讲了1948年重庆最灰暗的时候，地下党与敌人展开的斗争，在一切都进行的还顺利时，由于甫志高的叛变，使同志们纷纷入狱，在渣滓洞的白公馆两个监狱里，饱受敌人的迫害，却顽强不屈，1949年11月27日，重庆解放前夕，同志们越狱，遭到了特务惨无人道的大屠杀虽然他们大部分的人都牺牲了，但他们的精神激励了剩下的革命同志坚持到了革命胜利。

这本书中描写了众多革命英雄，有舍己为人的，伟大的领导许云峰；有受尽酷刑，但从不畏惧的江雪琴—江姐；有在药物面前用顽强的意志仍然保持清醒的成岗；有出身资产家庭却投身革命英勇斗敌的刘思扬；有在革命的熏陶下渐渐成长的成瑶等等。这些伟大的英雄数不胜数，他们无怨无悔的为革命斗争，无怨无悔的为革命牺牲自己。残暴敌人能伤害的仅仅只是他们的肉体，而伤害不了精神上的一丝一毫 ！

在那么多人物中，我最喜欢也是最敬佩的就是江雪琴江姐了，她坚强，坚定不移，临危不惧，视死如归的精神值得每一个人学习。在看到自己丈夫的头颅被挂在城门口，知道丈夫牺牲时，她没有一蹶不振，而是将悲痛转化成另外一种力量，激励她振作起来，更勇敢的投身于革命事业。当我看到那一段，敌人将竹签钉人她的手指，我的心就极快的条，几次都不想再看下去，我甚至能想象到当时的场面。我永远记得她说过的那句话：”毒刑拷打是太小的考验，竹签子是竹做的，共产党员的意志是钢铁做的 ！ “是啊，共产党员的意志是钢铁做的，是谁也打不倒的！

”东方的地平线上，渐渐透出一派红光，闪烁在碧绿的嘉陵江，湛蓝的天空，万里无云，绚丽的朝霞，放射出万道光芒。“这是《红岩》结尾新中国成立一个黎明的描写，这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是无数位战士用鲜血换来的。想想他们，对比我们，当我们在幸福生活中还常常抱怨时，我们是否想过以前人的生活；当我们遇到一点点小困难就一蹶不振时，我们是否想过先辈们在面临严刑拷打时的勇不屈服；当我们在厌恶学习，不求上进时，我们是否想过小萝卜头在监狱里依然坚持学习，还为革命作出奉献；当我们 ……

在他们面前，我们这些所谓的困难都微不足道了。现在的中国是昌盛的，不用我们去奉献生命，我们要做的就是牢记过去的历史，好好学习，为祖国奉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将”红岩“精神，这块红色的”丰碑“代代相传！《红岩》这本书给我了很大的启迪，它引领着我们为理想和信念不断奋斗，我相信这块红色的”丰碑“将在这片东方的土地上放射出万丈光芒！

小说的故事发生在20世纪20年代到20世纪40年代，主角方鸿渐是一个被动、无能、意志不坚定的人。小说围绕着方鸿渐外出留学、购买虚构博士学位证书并回国、及后来抗战时期等一系列事件展开。

给我很深刻印象的是方鸿渐这一人物，年少轻狂时就自诩不凡，也在最好的年华里获得了很多人的吹捧，可是纸包不住火，不管是包装得多好，脸上的面具也迟早会被摘下，最后摆在人们面前的只是造假的文凭、软弱无能的内心以及毫无用处的傲气。到后来，他需要去仰仗着曾经并肩的朋友，去接受曾经爱慕她的女子对他及妻子家人的轻视。最终感叹着婚姻这一座围城，困住了他，让他无力、让他愈发的平庸。

其实他完全可以有着不同的人生，倘若他能在留学时勤奋努力，凭借自己的能力去拿到博士学位，甚至他完全可以在三闾大学争取到留下来的机会，可是他没有，他的软弱无能，他的退缩，让他注定有着平庸的生活，让他注定碌碌无为。

在现实生活中，也有数不胜数的方鸿渐，自命不凡却又丝毫不知用自己的努力去过到想要的生活，做想要做的人，他们懦弱、退缩、无能……书中的人物总能带给我们更多的思考，但愿我们都能勇敢，敢于拼搏，去成为自己想成为的人，过自己喜欢的生活，而不是一生如方鸿渐一样无力又平庸的生活。

除了对方鸿渐的理解，我还想谈谈小说里那一句广为人知的句子：“婚姻是一座围城，城外的人想进去，城里的人想出来。”在我看来，这里的“围城”并不单指婚姻，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每个人都会面对无数的“围城”，比如工作，人际关系等等，会面对很多的困扰与挫折。可能我们也会有很多的无力感，没有办法去挣脱，便只好默默承受……但其实不妨换一种思考方式，毕竟面对围城会是人生常态，不论是做出什么样的决定，进或是出，我们都还在围城之中，所以，能够做出选择便就是最好的答案了，至少我们的犹豫与徘徊是毫无用处的。而主动做出选择，主动权就在我们的手中，我们面对这些围城或许就会有着不同的看法，毕竟是我们自己的选择。

?围城》的结局采用了留白，没有写出具体的最终的结局，“那只祖传的老钟当当打起来，仿佛积蓄了半天的时间，等夜深人静，搬出来一一细数：“一，二，三，四，五，六”。六点钟是五个钟头以前，那时候鸿渐在回家的路上走，蓄心要待柔嘉好，劝他别再为昨天的事弄得夫妇不欢；那时候，柔嘉在家里等鸿渐回家来吃晚饭，希望他会跟姑母和好，到她厂里做事。这个时间落伍的计时机无意中对人生包涵的讽刺和感伤，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并未直接写出结局，给了读者想象空间，其实也可以猜想到方鸿渐之后的生活，大致也是如此平庸而无奈的生活吧。（高进慧）

这本书我是第一次听说，我平时很少读童话故事，小时候也接触的不多，尽看动画片了，所以我的童话知识几乎全部来源于动画片。

按你的吩咐我看了小王子。

首先我觉得这本书的童话世界，就是小王子再来地球前周游过的世界塑造的很不合理，虽然是童话，但起码是应该建立在一定合理性基础上的，因为人们很容易会对这世界结构和本质提出很多疑问。比如小王子住在地球外的太阳系中的一个小行星上，自己住的地方小的只能容纳三个小火山和一朵花，那他如何吃饭，如何掌握语言的，如何穿梭于不同的星球之间呢，他是怎么诞生的?还有他周游过的那些星球，为什么总是一个人，他们来自哪，他们的穿着怎么来的，他们怎样呼吸，是否会死掉?

当然这些问题本身就不值得探讨的，整部书的意义和价值在于它所包含的寓言以及关于它对沉陷于俗务和繁忙之中的人的嘲讽。

小王子实际上是作者观察世界一个的视角，他通过赋予小王子纯洁的品质与智慧，将他所接触的人们的思想和生活的虚无一面以一种冰冷的方式揭示出来，从而让读者能够看到日常生活中熟视无睹的无意识的强制力量和背后的冷酷与虚无，这一冰冷的方式就是把这些处于不同生活的人单独的搁置于一个互相无联系的地方。

首先，小王子踏上的星球里面住着一个国王，这实际上是政治权利的象征，而那个整天数星星指的是狭隘自私，贪婪的商人。地理学家指的可能是我这一类人，整天就知道胡思乱想些脱离实际的东西，然后醉心于某种知识或语言上的虚荣。而那个电灯者则是社会中朴实勤奋的劳动人民。

小王子本人是一个有很意思的人物，他是一个孩子，有着未被现实世界的丑陋东西玷污的纯美心灵和想要了解外部世界的渴望与好奇心，但也正是他的这些特性使他忧虑不安，因为他对真理坚毅的探索精神与这荒谬的世界存在着无法消除的矛盾，这世界不存在他想要的答案，这也是他死去的原因。他的死是对这个肮脏丑陋的世界的拒绝。

我觉得这本书的主旨就是作者所倡导的爱与宽容，因为只有爱才能拉进与小王子的距离，与他交流。这个作者叫圣埃克苏佩利，他是一名飞行员，1939便投身于反法西斯的斗争中，后来死于一次飞行任务。

这是我全部的读后感的浓缩和精简后的感想，可能过于简单，但我想到我会补充，还有如果你对我的语言风格不喜欢，我表示歉意。

其实我最喜爱的一个章节就是小王子在和那朵话的对话，我总是从那朵花联想到你。

我在某些地方和小王子这个人很相似，比如我们都活在忧伤中，但我缺少的是小王子那种纯洁而高贵的心灵。我并不自卑或者对自己不自信，我也没有愤世忌俗，相反我一直深爱着这个世界，并且一向自视清高，只是忧郁症不断的挫败着我的意志和自信，所以我才看起来有些怯懦。

书对于我来说，亦师亦友。每阅读一本书，就好像是与一位智者面对面的交流，往往能带给自己启发，终生受益，指引自己前行。

寒假期间，我读了英国女作家夏洛蒂·勃朗特的长篇小说《简·爱》。小说由第一人称叙述的，主人公简·爱虽然出身卑微、相貌平凡，但是她却不以此自卑。虽然命运多舛，但她从不向命运低头，就像是仲夏夜荒原上的野草一样，割不完，烧不尽，春风一吹，野草便又能连了天。虽然简·爱一贫如洗，但是她的精神富足，内心充盈。

在当时的英国，女性的地位很低，她们似乎从出生的那一刻开始就低男人一等，情愿依附于男子，并借助于男子的财产来装饰自己光鲜的外表，丢失了自己的思想和灵魂。因此，一般俗女子的生存目标就是嫁入豪门。在那样一个“人与人之间是赤裸裸的金钱关系”的资本主义社会里，人们被物欲裹挟着，随波逐流而不能自己。若谈爱情，何其奢侈，而简·爱却能像白莲一样，傲然挺立与俗世红尘而不受沾染。她独立自主，自尊自爱，积极进取，敢于抗争，敢于追求平等而纯洁的爱情，敢于追求人格的平等，在男主人罗切斯特面前不卑不亢，实实的给当时的英国乃至世界的女性注入了一股馨香，令人回味。

男主人公罗切斯特是一个独立、多情而善良的人，他没有等级观念，向往一份纯粹美好的爱情。在他的眼中简·爱虽然不漂亮，但她给人一种不可侵犯的气质，他们有一颗相同的心，一颗孤独、自尊、自强、自爱又自信的心，他们有许多相似之处。尽管他们相差了20岁，但他们两个人的心于心之间却没有距离的。就这样，慢慢的，简·爱和罗切斯特相爱了，虽然他们的情路坎坷，经历了诸多风雨，但最终还是战胜了种种阻隔而终成正果。

合上书，闭上眼，我觉得简·爱教会了我很多东西。女性如果没有倾国倾城的相貌，长的普普通通也不要气馁。相貌是父母给的，气质是可以靠自己培养的，我们可以通过知识来改变自己的气质。女生一定要自重自爱，要像高雅的天鹅一样，追求自己想要的，平等独立的爱情，不能为了金钱，为了所谓安逸的生活，凭着上天赐予自己的美貌而成为金钱的附庸。我们要像简·爱那样有尊严的活着，靠自己的双手去争取自己想要的生活。

尼采在《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中曾说过：“一切美好的事物都是曲折地接近自己的目标，一切笔直都是骗人的，所有真理都是弯曲的，时间本身就是一个圆圈。”简爱的一生是曲折的，经历了许多“路人”的嫌弃、蔑视、侮辱，但她最终遇到了罗切斯特，找到了自己的归宿。

今后，我会把简·爱独立自主、自尊自爱的身影化作我拼搏的动力。多多去理解、体谅、尊重他人，以知识武装自己，尽最大的努力做好每一件事情，让自己和生活中一切都能美好相拥。

红楼梦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对于红楼梦是以什么为主线在红学界却有不同的看法。大致有五种意见：

一、宝黛爱情故事说；

二、四大家族兴衰过程说；

三、宝玉叛逆道路说；

四、凤姐中心说；以凤姐理家为主线，宝黛爱情为副线；

五、以宝黛爱情为主线，以四大家族兴衰过程为副线。

而大多数人认为是以一是贾府由盛到衰的演变过程；二是宝、黛、钗的爱情婚姻悲剧。这两条主线又是经纬交织，在广阔的封建贵族生活的场景上构成鲜丽的画面。宝、黛、钗的爱情婚姻悲剧是《红楼梦》的一条重要线索。作者第一回里就写了一个带神秘色彩的故事——神瑛侍者与绛珠仙草的神话。这段千古未闻的“还泪”之说预示出全书的故事线索，即所谓“因此一事，就勾出多少风流冤家，都要下凡造历幻缘，那绛珠仙草也在其中。”在第五回中，作者又通过红楼梦曲子，特别是《终身误》、《枉凝眉》，暗示了宝、黛、钗的爱情和婚姻悲剧。在作品的实际描写中，这一线索是贯穿全书始终的；大约有四分之三的回目写到了宝黛爱情。他们的爱情悲剧，大致分为四个阶段：

爱情试探阶段。最突出的表现也有三次：《西厢》传情；《西厢》句侃紫鹃与张道士提亲风波。

定情阶段。这一阶段已经转为彼此心照不宣的温存与体贴。如第五四回中关于蓑笠、灯笼的柔情脉脉的对话；四九回宝玉对黛玉自觉泪枯的宽解等等。

围绕这一主线，作者还写了秦钟与智能、贾蔷与龄官、贾芸与小红、司棋与潘又安、柳湘莲与尤三姐的爱情。这就使宝黛的自由恋爱有了一个群星拱月，彼此相照的环境。

对于红楼梦的结局是悲惨的虽早预伏于太虚幻境梦中，而前八十回仅露悲音。至后四十回，贾宝玉先丢失通灵宝玉，丧魂落魄。贾政将离家赴江西粮道上任，贾母要在他出发前为贾宝玉完婚。因黛玉咯血，只好迎娶宝钗。婚事由王熙凤谋划，设调包计，十分保密。却意外被傻大姐泄密，黛玉病遂不起，于宝钗大婚之夜泪尽而逝。贾宝玉得知将婚，自以为必娶黛玉，满怀期待。拜堂后见是宝钗，大感诧异。元春先薨，贾赦因石呆子古董扇一案“交通外官、倚势凌弱”获罪革职抄家，累及贾政；贾母又病逝；妙玉则遭强盗掳走，不屈而亡；王熙凤失势，郁郁而终。

贾宝玉病加重，直至奄奄一息，癞头僧持通灵宝玉引他入太虚幻境变形的真如福地梦中。梦醒后发奋读书。次年参加乡试，中第七名举人。宝钗已有身孕，而贾宝玉应试后走失。贾政扶贾母灵柩至金陵安葬，将归京城，雪中泊舟常州毗陵驿。见一人来到船头，光头赤足，披大红猩猩毡斗篷，向贾政倒身拜了四拜，站起来打了个问讯，细视之，正是贾宝玉。贾政忙问，贾宝玉却不言语，似喜似悲。贾政再问，贾宝玉未及回答，忽被一僧一道左右夹住飘然登岸而去，闻其作歌云“归大荒”。贾政追之不及，“只见白茫茫一片旷野”而已。

红楼梦即使我国四大名著之一，也是结局最为悲惨的一部爱情小说。

名著自有名著的魅力，我初读红楼梦是在高中毕业的时候，那时候的宝玉黛玉宝钗的爱情纠葛是我最感兴趣的；再读红楼梦是在参加工作之后不久，那时候书中人物关系是我最感兴趣的；三读红楼梦是教学工作中强调学生读名著的时候，故事情节是我最感兴趣的，这次读红楼梦是闲来无事的时候，这时候细品书中的语言是我最感兴趣的。

缘起于我读了一本叫《宋词，我的忧郁抗体》，这本书的编者是陈梓伶和星佑，它是长沙岳麓书社20xx年出版的诗疗馆丛书。在书的第一辑冥想你的人生中的地首词是苏轼的西江月，我把原词写下来：世事一场大梦，人生几度秋凉？夜来风叶已鸣廊，看取眉头鬓上。酒贱常愁客少，月明多被云妨。中秋谁与共孤光，把酒凄然北望。

编者选了这首词是为了表现当时的苏轼为人生困扰，借曹雪芹的《好了歌》来排解忧愁。那好了歌引起了我的记忆，我把他背下来了“世人都晓神仙好，惟有功名忘不了。古今将相在何方，荒冢一堆草没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金银忘不了。终朝只恨聚无多，及到多时眼闭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娇妻忘不了。君生日日说恩情，君死又随人去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儿孙忘不了。痴心父母古来多，孝顺儿女谁见了。

这功名娇妻儿女都是人生中遇到的，牵引着自己努力经营的东西。我不谈它的内容，仅仅谈它的每句七字的表述，就让我难以割舍。再接下来的另一本书教《妙引宋词好口才》里引用了红楼梦里的“聪明累”又使我不舍。我还得说说这本《巧引宋词好口才，它是康林主编的，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xx年2月出版。这个“聪明累”就在该书的205页下面，编者是在事理篇哲理中的弄巧成拙这个成语中的引用了“机关算尽太聪明，反算了卿卿性命”这句话的，它出自曹雪芹红楼梦的聪明累。

我将“聪明累”内容呈上：机关算尽太聪明，反算了卿卿性命。生前心已碎，死后性空灵。家夫人宁，终有个家亡人散各奔腾。枉费了邑悬悬半世心，好似荡悠悠三更梦。忽喇喇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呀！一场欢喜忽悲辛，叹人世，终难定。

曹雪芹的七字句吸引着我又读红楼梦。

你看在第一回里，曹雪芹描写王熙凤的的时候，从外貌到内心写了个淋漓尽致，都是用的七字句。你看她头上戴的，金丝八宝攒珠髻，绾着朝阳五凤挂珠钗，身上穿的缕金百蝶穿花袄，大红阳段窄裉袄，袄外面罩着五彩刻丝石青掛，褂子质地是银鼠，下着翡翠撒花洋绉裙，一双丹凤眼，两弯柳叶眉，粉面韩春伟不露，朱唇未起笑先闻“。”

黛玉的描写更是恰如其分，宝玉的描写也是入木三分。

我真是服了曹氏语言。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